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E HOME HOLDINGS LIMITED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8)

業務更新狀況 有關建議擴展至家紡產品電子商務業務的 框架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州皇朝傢俱有限公司(「廣州皇朝傢俱」)與于九一及陳南(統稱「合營企業夥伴」)訂立框架合作協議(「框架合作協議」)，內容是有關成立一間專注於與本集團「皇朝傢俱」及「皇朝」品牌家紡產品相關電子商務的合營企業(「合營企業」)。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各合營企業夥伴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合營企業的股權將由廣州皇朝傢俱及合營企業夥伴分別持有60%及40%，而合營企業的初始註冊資本亦將按此比例出資。

根據框架合作協議，廣州皇朝傢俱須授權合營企業有關本集團「皇朝傢俱」及「皇朝」品牌家紡產品的電子商務業務。合營企業夥伴已承諾：(i) 把其現時所有已控制及經營並從事家紡產品業務的電子商務平台(包括但不限於天貓、京東、唯品會及拼多多等)(「電子商務平台」)上開設的所有網店併入合營企業；(ii) 本

著誠信原則保護及使用「皇朝傢俬」及「皇朝」品牌名稱，並避免採取任何可能損害該等品牌名稱的行為；(iii)全力支持及配合廣州皇朝傢俬有關其於合營企業成立前的盡職調查及相關工作。

成立合營企業及其項下合作須受必要的國有資產及上市公司監管審批程序及訂約方將磋商及訂立的正式協議所規限。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刊發之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將繼續深化其於家居產品市場之承擔。本集團之目標為多元化發展其業務及進一步擴大其業務規模。本集團持有中國知名品牌「皇朝傢俬」，且為享譽中國的品牌家居產品供應商、銷售商及設計公司。合營企業夥伴於電子商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專門從事家紡床上用品業務。合營企業夥伴及其受控實體於電子商務平台所經營業務的管理團隊於家紡產品的銷售及供應鏈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框架合作協議項下合作是本集團實現其家居及室內裝修產品業務多元化的一個契機。本集團預期將會因透過電子商務渠道以其品牌名稱營銷及銷售的家紡產品的更廣泛市場覆蓋範圍而受益。因此，董事會認為，框架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合作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本公司將適時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並作出進一步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訂約方並無就成立合營企業及其項下擬進行合作訂立正式協議，而相關協議須受必要的國有資產及上市公司監管審批程序及正式協議的規限，因此未必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錦鵬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錦鵬先生(主席)及楊俊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中明先生、伍頂亮先生、秦尤女士及陳奕盛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智傑先生、余文耀先生及陳永德先生。

* 僅供識別